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发展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川发环境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川发环境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（一）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川发环境	是	136,835,000	50.00	12.66	否	否	2019-11-28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	股权投资
合计	-	136,835,000	50.00	12.66	-	-	-	-	-	-

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
川发环境	273,670,000	25.31	0	136,835,000	50.00	12.66	0	0.00	0	0.00

合计	273,670,000	25.31	0	136,835,000	50.00	12.66	0	0.00	0	0.00
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	------	---	------

(二)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

- 1、本次股份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。
- 2、川发环境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未有到期的质押股份。
- 3、川发环境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- 4、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，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证券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